

岭东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岭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区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 的报告》的决定

(2024 年 1 月 5 日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15 次会议通过)

岭东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区委常委、副区长魏征代表区政府所作的《关于 2023 年区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决定同意区级财政 2023 年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分别增加 12194 万元、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增加 54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补助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分别增加 86 万元的预算调整方案。

关于 2023 年区级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5 日在岭东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上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现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区级财政预算调整变更情况，请予审议。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2023 年 1 月 11 日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70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 10064 万元，同比增长 10%。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858 万元（税收收入 5369 万元，非税收入 1489 万元），同比下降 32%，调减 4212 万元，实现全年收支平衡。

（二）上级转移支付补助调整情况。2023 年市财政补助我区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22615 万元，相比年初预算增加 14454 万元。

一是一般性转移支付增加 14053 万元，主要包括县级基本财力保障 758 万元，均衡转移支付 40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5 万元，结算补助 7244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转移支付 1188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0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8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908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39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86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43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45 万元。

二是新增专项转移支付 401 万元，主要包括卫生健康 28 万元，节能环保 263 万元，农林水 110 万元。

(三)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调整情况。2023 年市财政补助我区一般债券资金 1952 万元，相比年初预算增加 1952 万元，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和用途安排使用。

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使用安排。2023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1952 万元，具体包括：安排新增债券 740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安排新增债券 940 万元用于城市污水改造项目，安排新增债券 272 万元用于黑土地侵蚀沟专项治理项目。

二、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2023 年市财政补助我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552 万元，相比年初预算增加 548 万元，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和用途安排使用。

三、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2023 年市财政补助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86 万元，相比年初预算增加 86 万元，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和用途安排使用。

四、区级财政预算调整后收支平衡情况

(一)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补助、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一般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收入，总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12194 万元，总支出相应增加 12194 万元，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补助预算。2023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5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增加 548 万元，收支平衡。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3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8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增加 86 万元，收支平衡。

以上预算调整方案提请审议，再次感谢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常委对区政府财政工作的关注和支持，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依法理财，强化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努力开创我区社会经济发展的新局面！